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以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 程 安 排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3：30 开始

召开地点：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材料产业园（民祥路 29 号）二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星期四）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9 日

六、参加会议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介绍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及所持股份数

（二）审议大会提案并表决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统计并宣读表决结果

（四）签署相关文件

（五）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六）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结束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新材料产业园 (民祥路 29 号)

联系电话: 0510-88263255

传 真: 0510-88260752

联 系 人: 常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拟授信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0,00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五爱支行	10,000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
	合 计	50,000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资金池等业务。

以上拟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最终融资金额仍需与银行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该额度项下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公司视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进行融资，事后向董事会报备，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以上授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